

## 中央銀行重要統計事項變更一覽表

調查名稱/ 主要變更項目	主要變更內容	變更原因	資料時間	發布/實施時間
1.政府公債之 發行、償還及 餘額	105年4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5月30日16:20提前至105年5月27日16:20發布。	提高統計資訊效率。	105年4月	105年5月27日 16:20
2.準備貨幣	105年5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6月13日16:20提前至105年6月8日16:20發布。	提高統計資訊效率。	105年5月	105年6月8日 16:20
3.票據交換金 額、退票率	時效提前1日，由28日改為27日，並變更發布時間： 104年12月、105年3月及5月統計資料，原訂105年1月28日、4月28日、6月28日，均提前1日至27日。	提高統計資訊效率。	(1)104年12月  (2)105年3月  (3)105年5月	(1)105年1月27日 16:20 (2)105年4月27日 16:20 (3)105年6月27日 16:20
4.衍生性金融 商品名目本金 交易量	時效由30日改為1個月，並變更發布時間： (1)104年12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1月28日16:20延後至105年1月30日16:20發布。 (2)105年2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3月30日16:20延後至105年3月31日16:20發布。	統一作業時間，不分大小月，每月均於月底日發布。	(1)104年12月  (2)105年2月	(1)105年1月30日 16:20  (2)105年3月31日 16:20

## 中央銀行重要統計事項變更一覽表

調查名稱/ 主要變更項目	主要變更內容	變更原因	資料時間	發布/實施時間
	(3)105年3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4月28日16:20延後至105年4月29日16:20發布。		(3)105年3月	(3)105年4月29日16:20
5.衍生性金融商品餘額	時效由34日改為1個月4日。	統一作業時間，不分大小月，每季底資料均隔1個月4日發布。		
6.金融業拆款市場及商業本票市場資料統計	時效由10日改為4營業日，並變更發布時間： (1)104年12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1月8日16:20提前至105年1月7日16:20發布。 (2)105年1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2月5日16:20提前至105年2月4日16:20發布。 (3)105年2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3月7日16:20提前至105年3月4日16:20發布。 (4)105年5月統計資料，由原訂105年6月8日16:20提前至105年6月4日16:20發布。	提高統計資訊效率。	(1)104年12月  (2)105年1月  (3)105年2月  (4)105年5月	(1)105年1月7日16:20  (2)105年2月4日16:20  (3)105年3月4日16:20  (4)105年6月4日16:20

## 中央銀行重要統計事項變更一覽表

調查名稱/ 主要變更項目	主要變更內容	變更原因	資料時間	發布/實施時間
7.中央銀行公 開市場操作買 入有價證券、 對金融機構債 權、國外資產 總額	105 年 5 月統計資料，由 原訂 105 年 6 月 13 日 16:20 提前至 105 年 6 月 8 日 16:20 發布。	提高統計資訊效率。	105 年 5 月	105 年 6 月 8 日 16:20
8.中華民國公 民營企業資金 狀況調查結果 報告	103 年統計資料，由原訂 105 年 1 月 11 日 16:20 提前至 105 年 1 月 8 日 16:20 發布。	提高統計資訊效率。	103 年	105 年 1 月 8 日 16:20